



經濟部提振批發、零售及餐飲業因應對策 (商業司提供)

一、 因應 COVID-19 武漢肺炎疫情衝擊：

(一)因受 COVID-19 肺炎疫情衝擊內需消費市場，影響民眾消費意願，零售、餐飲業營收下滑。本部已於 4 月 1 日公告「餐飲業上架外送服務推動計畫」及「零售業上架電商服務推動計畫」，以協助企業多元銷售管道、增加能見度；上述計畫目前已分別公告 5 家外送服務提供者及 23 家電商服務提供者。此外，預計於 4 月下旬至 5 月中旬公告受理「餐飲與零售業人才增值培訓」企業或公協會提案，開辦人才培訓課程，培養、精進餐飲業及零售業各種人才經營實力，提升服務能量。而疫情穩定後，以舉辦大型行銷活動、推動振興抵用券等作法，加速復甦內需市場買氣、鼓勵民眾消費。

(二)另於疫情發展中，為使企業留住員工減少失業，並有資金可資運用，本部於本次紓困 2.0 新增協助艱困企業補貼員工 4 成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，相關方案已於 4 月 10 日行政院記者會說明，本部並已配合研擬紓困辦法修正案並擬訂作業須知，待法定程序完備，將以加速、加大、從寬的方向來推動，讓艱困企業盡速獲得協助。

二、 強化連鎖加盟競爭力：109 年將以單店、多店及連鎖總部為對象，協助企業提升服務力、強化營運能量與推動產業進軍國際市場為重點。在體質面透過連鎖顧問輔導，精進業者營運管理制度，協助業者從單、多店發展成連鎖體系，連鎖總部朝向國際品牌發展；在國際面則帶領優質連鎖與餐飲參與展會及媒合會，增加品牌國際曝光度，並鏈結目標市場在地資源，落實品

牌海外發展。

- 三、 **推動臺灣網路零售發展**：109 年 4 月 22 日將舉辦網路開店宣導活動，以達成協助中小型電商業者落實網實整合、活絡臺灣網購產業之目的，並藉由提供商家網路開店資訊，以及經濟部因應疫情振興補助措施，鼓勵我國零售業者上架電商平台或自建平台、促進數位轉型和擴大銷售管道。另目前已規劃輔導業者申請研發投資抵減，媒合政府及民間資源籌措資金，並持續向業者進行宣導。
- 四、 **推動臺灣美食發展**：109 年協助餐飲業者導入科技化應用、品牌優化及清真認證等輔導，辦理經濟部 2020 臺灣滷肉飯節海內外行銷、臺灣美食行動 GO 及參與臺灣美食展等多元行銷活動，並帶領餐飲業者赴海外參展及進行商機媒合交流，以提升臺灣餐飲業營業額、吸納穆斯林商機及拓展國際市場與通路。